北京市海淀区教育科学研究院

北京市信息管理学校特色高水平专业群实训基地建设项目

建设实施（委托）合同

项目名称：北京市信息管理学校特色高水平专业群实训基地建设项目

甲方：北京市海淀区教育科学研究院

乙方：北京华慧品学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JKY-20260701-0001

签订地点：北京市海淀区

合同正文

甲方：北京市海淀区教育科学研究院

法定代表人：史怀远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美丽园甲 1 号

乙方：北京华慧品学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韩松峰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中路 10 号 1 号楼 1 层 1395 室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北京市信息管理学校特色高水平专业群实训基地建设项目经甲方（公开招标），确定乙方为中标供应商，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原则，对本项目有关事宜达成了以下合同条款，共同遵守。

第一条 定义

1.下列名词和用语，除上下文另有规定外，应有如下含义：

（1）“项目”是指甲方委托乙方服务的项目内容。

（2）“甲方”是指承担直接投资责任和委托服务业务的一方以及其合法继承人。

（3）“乙方”是指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并取得信息行业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相关资质证书，为甲方提供模块化服务的单位。

（4）“日”是指任何一天零时至第二天零时的时间段。

（5）“月”是指根据公历从一个月份中任何一天开始到下个月对应日期的前一天的时间段。

（6）“总投资”是甲方与乙方所签合同的总金额。

（7）“上线”是指系统在实际运行环境进行安装和投入运行的过程。

（8）“试运行”是指系统上线后，在约定的时间内检验系统运行是否达到验收标准的过程。

（9）“维护”是指乙方按照甲方需求所开发的应用系统经过上线投入正常使用后，乙方对所提供的系统在甲方使用范围内进行维护。

（10）“交付”是指乙方将合同约定的技术资料和系统提交给甲方使用。

（11）“培训”为确保甲方使用人员能够正常使用系统，乙方向甲方使用人员提供的必要技术培训和技术指导。

（12）“验收”是指甲方按照合同约定对乙方的工作内容进行评审的过程，以项目验收报告为标志。

2.本合同适用的法律是指中国的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专用条件中议定的部门规章或工程所在地的地方法规、地方规章。

3.本合同文件使用汉语语言文字书写、解释和说明。

第二条 合同文件的组成

本合同由下列文件共同构成，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1. 本合同书及附件

2. 本合同书的补充协议

3 乙方投标文件（包含澄清文件等）

4. 甲方招标文件（包含招标文件变更说明等）

第三条 合同标的及实施工作范围

1.建设目标

通过项目实施，落实学校特高项目建设目标及任务要求，升级构建符合专业教学标准的实训基地，为师生提供真实实习实训环境，支撑课程教学实训有效开展；以项目为依托加强校企合作，对接专业领域前沿发展，不断打造高水平专业（群）、双师队伍、技能人才培养高地，提升学校整体办学水平及人才培养质量。

2.总体架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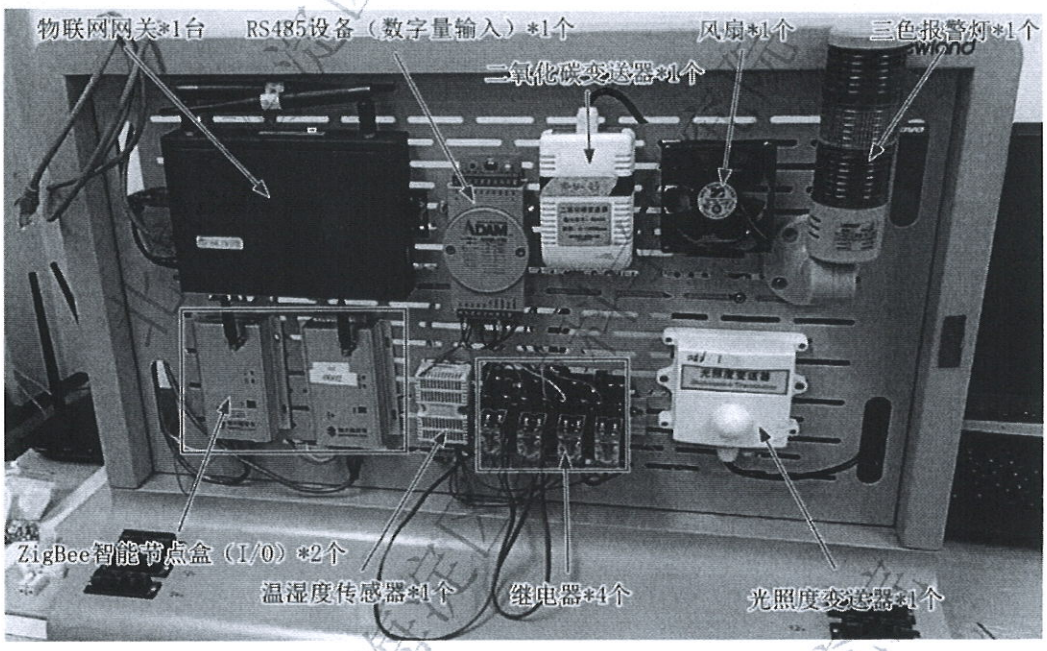
项目覆盖六个实训基地建设，实训基地各自独立，实训基地根据专业教学需求采购实训教学实训设备/软件。

（1）物联网技术应用专业实训基地

购置 12 套物联网工程实施实训平台（每套包含物联网网关（1 台）、温湿度传感器（1 个）、光照度变送器（1 个）、二氧化碳变送器（1 个）、ZigBee 智能节点盒（I/O）（2 个）、RS485 设备（数字量输入）（1 个）、继电器（4 个）、风扇（1 个）、三色报警灯（1 个）等），升级原有实训室，设备随实训工位摆放，不做上架部署，按照实训项目教学需求和 1+X 认证考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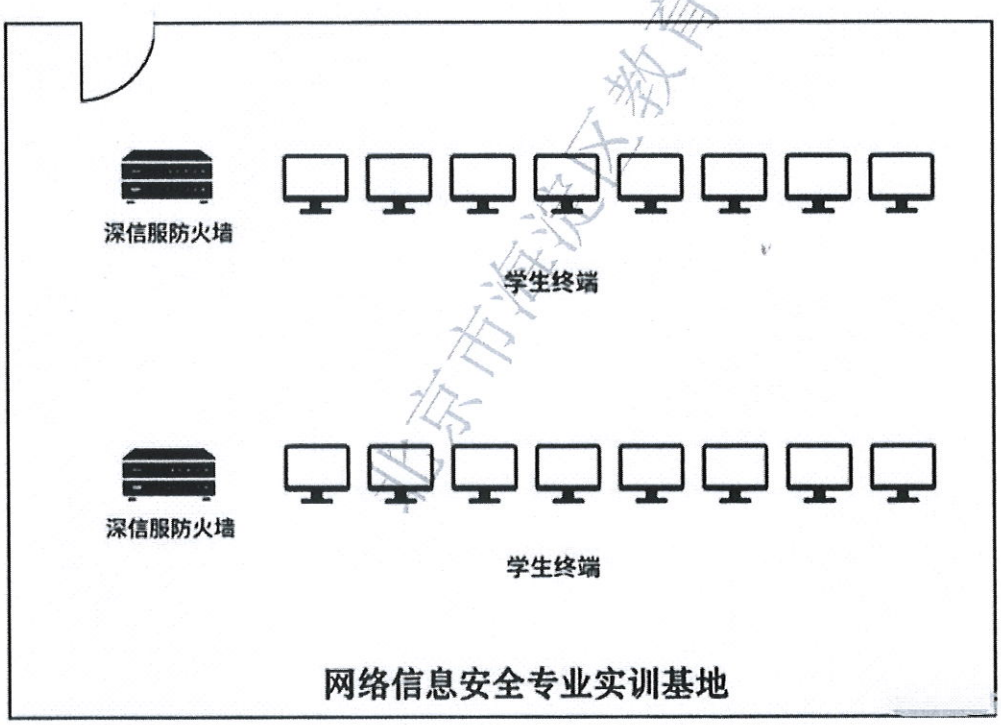
的题目，灵活进行上架部署实训。

智慧环境真实设备



（2）网络信息安全专业实训基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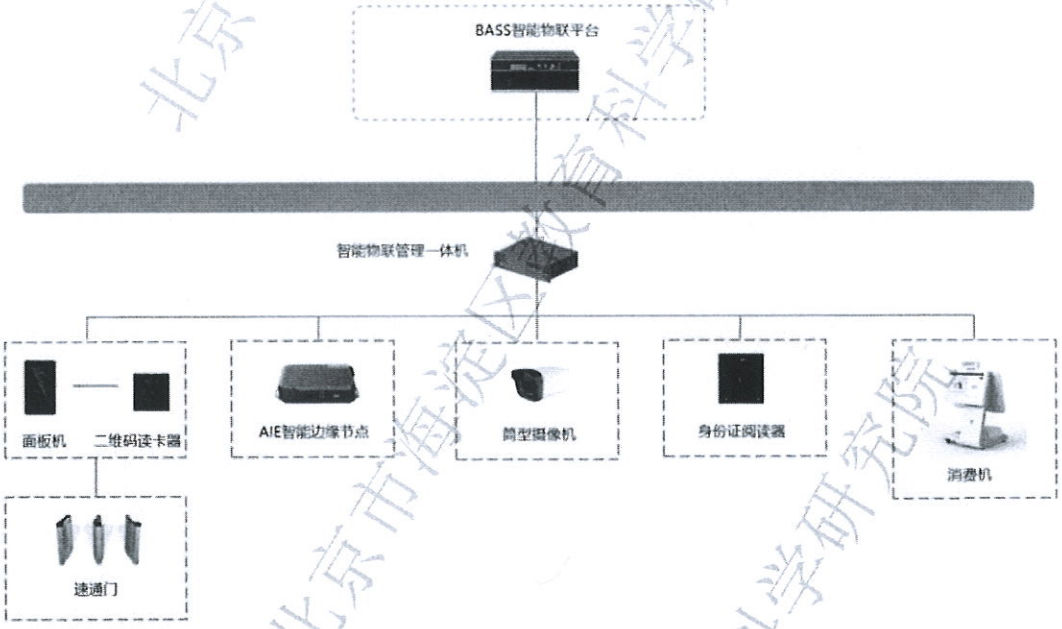
购置 2 台防火墙，具备入侵防御（IPS）、网络防病毒(AV)和 web 应用防护功能（WAF）、VPN 等功能，满足课堂教学实训。两台防火墙独立部署，无需访问互联网，设置独立安全区域，部署在实训室汇聚区域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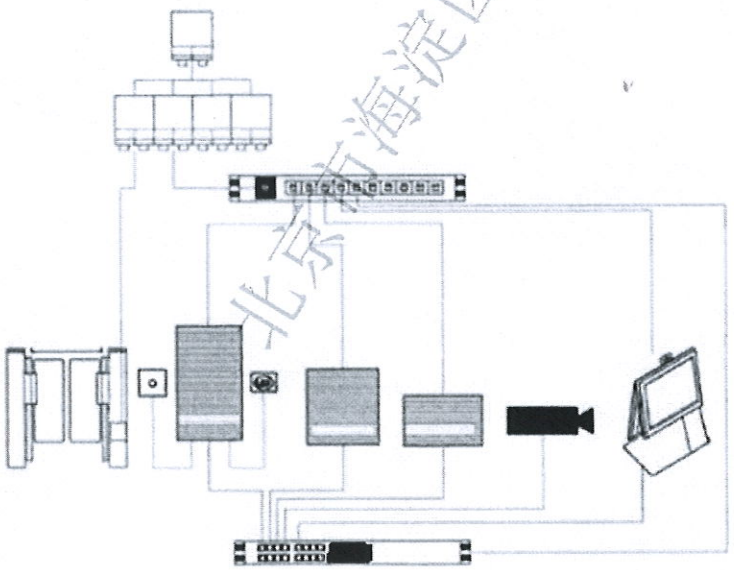
（3）人工智能专业实训基地

购置人工智能系统部署调试实训系统 6 套、人工智能开发验证平台 5 台、四足机器人 AI 巡检实训系统 1 台，支撑课程教学实训。

人工智能系统部署调试实训系统与校内现有 BASS 智能物联平台无缝对接，实现班级教学实训需求，架构图如图所示。



人工智能系统部署调试实训系统 6 套，每套由 AIE 智能边缘节点、智能物联管理一体机、通行一体机、二维码门禁读卡器、消费机、身份证阅读器和交换机构成，共用 2 台速通门单机芯，设备安装拓扑如图所示。



北京市海淀区教育科学研究院

人工智能开发验证平台 5 台，无需固定部署，放置于实训工位上。

四足机器人 AI 巡检系统 1 台，无需固定部署，随课堂应用可随时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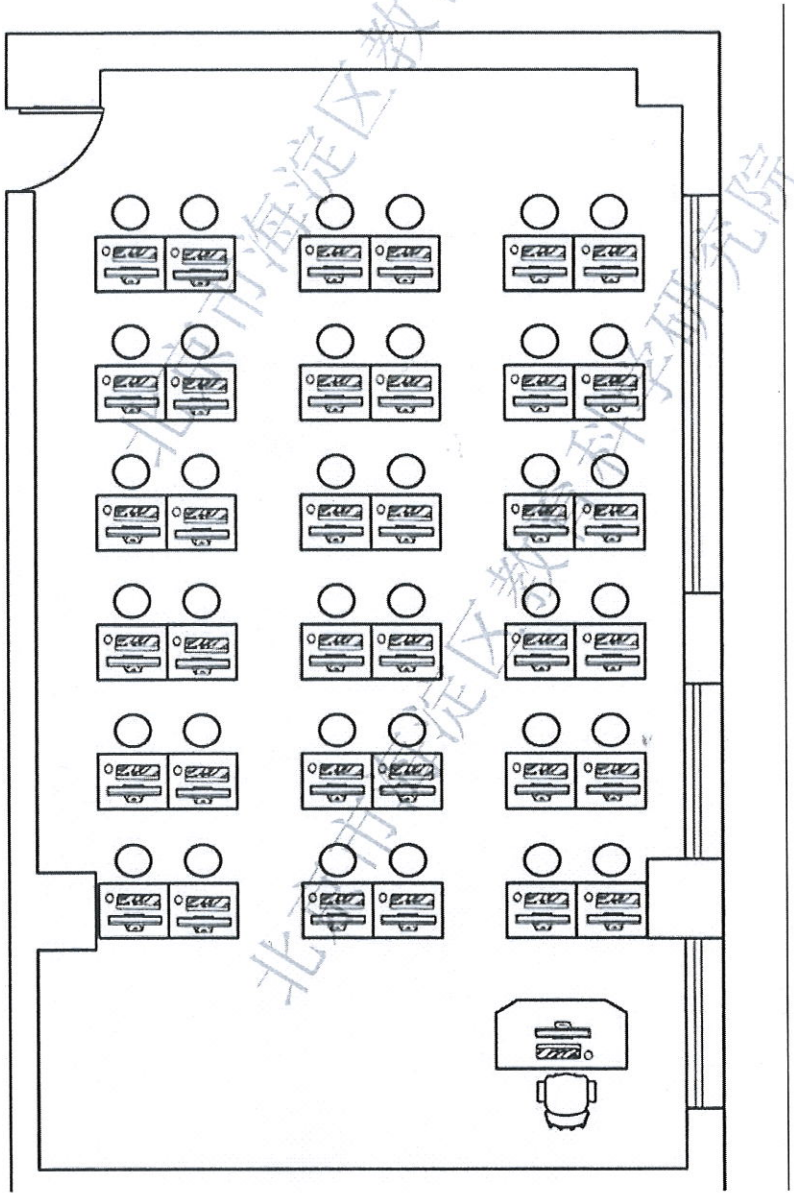
（4）机器人专业实训基地

购置康养机器人 1 台、康养实训机器人场景模块 1 套、移动机器人开放平台实训系统 1 台，支撑课程教学实训。设备无需固定部署，随课堂应用可随时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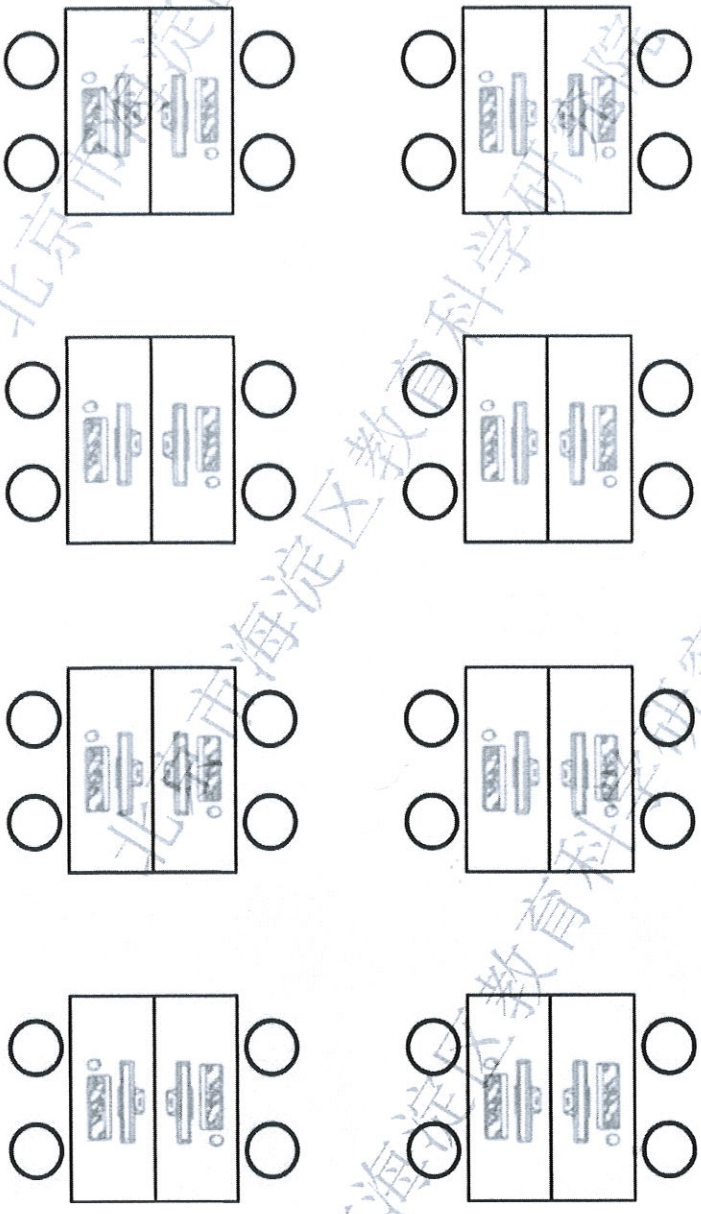
（5）媒体艺术系实训基地

购置 90 台图形工作站，分 2 间常规实训机房（每间 37 台）、1 间校内实习工厂（工作室）（16 台），按课程需求动态分配资源，支撑媒体艺术系专业群课堂实训。

常规实训机房 37 台图形工作站部署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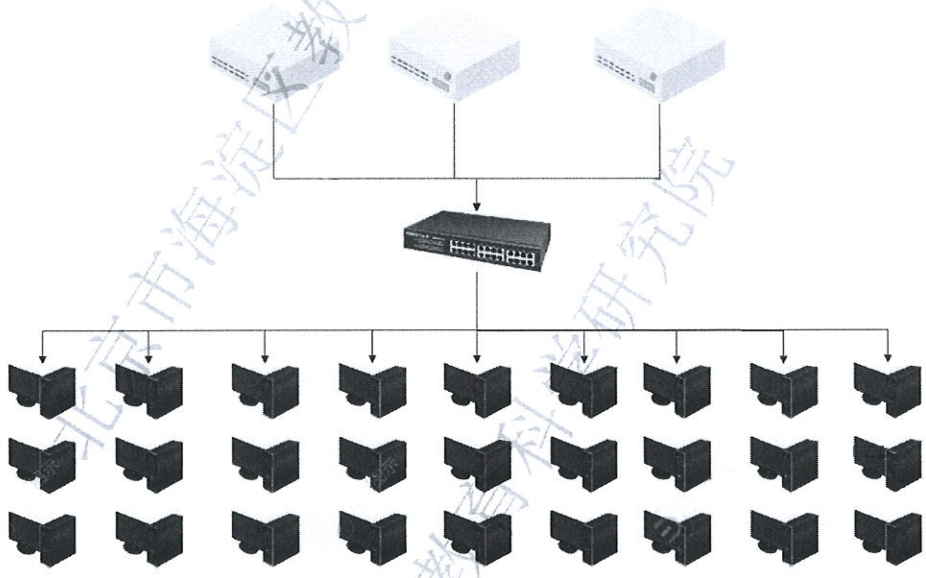


校内实习工厂（工作室）16 台图形工作站部署示意图：



（6）大数据专业实训基地

购置大数据综合实训一体化平台 1 套、大数据建模实战平台 1 套、大数据分析可视化平台 1 套，支撑课堂教学实训。软件部署在学校实训室内已有的服务器上，采用 B/S 架构，学生通过浏览器访问软件平台即可完成实训。



3.建设内容

北京市信息管理学校现有大数据专业实训基地、物联网专业实训基地、网络信息安全专业实训基地、人工智能专业实训基地、机器人专业实训基地、媒体艺术系实训基地，本项目在现有实训基地环境基础上升级建设。**货物明细清单详见附件 2。**

4.建设要求

本项目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和《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 号）有关要求，落实本国产品标准。

根据《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 年第 1 号），所提供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

5.货物的交付、检验和到货验收

本合同生效之日起 60 个日历日内，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的货物交付时间和地点，完成本合同书第三条第三款约定的货物交付。货物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后，甲乙双方共同对货物进行到货验收。

甲乙双方共同约定到货验收所需的到货清单、检查报告、合格证等质量保证材料清单，共同对货物的外观、数量进行清点。甲方有权按照本合同书约定的技术指标对货物的性能、配置进行选择性测试检查，由乙方做出测试方案和测试报告。若出现的产品损坏、数量不全、产品

不符等情况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退货、货物更换、货物补充等。

6.深化设计和施工组织设计

本合同书生效之日起 5 个日历日内，乙方应完成本项目现场勘查工作，编制本合同书的组成部分《项目深化设计方案》和《项目施工组织方案》，以上文件甲乙双方应共同达成一致意见，甲方予以书面确认。

7.实施工期

本合同书生效之日起的 60 个日历日内完成本合同书第三条第 1 款至第 6 款约定的内容。

8.实施人员配备

岗位	人数	核心工作职责
项目经理 韩松峰	1	① 全面统筹本项目整体实施工作，对项目进度、施工质量、施工安全、验收交付、售后服务全权负责； ② 对接校方建设管理部门，统筹沟通协调工作，及时汇报项目进度、施工计划、实施难点； ③ 统筹团队人员管理、工作分工、资源调配，协调商务、施工、技术各岗位高效协同作业； ④ 负责项目施工方案、安装调试方案、进度计划审核，把控全流程施工标准，确保符合国家及行业规范； ⑤ 统筹项目质量管控、安全管控、进度纠偏，处理项目实施全过程各类突发问题及技术、商务争议；
商务经理 周兴艳	1	① 负责本项目商务对接、资料报审、流程报备、合同履约管理工作； ② 编制、整理、报审项目施工资料、验收资料、培训资料、售后台账等全套文档； ③ 对接校方日常对接需求，同步项目商务进度、履约情况，配合校方各类检查、督查工作； ④ 负责项目物资进场、设备核验、台账登记、商务变更对接工作； ⑤ 配合项目经理完成项目验收、结算、归档等商务收尾工作。
硬件实施工程师 徐洪达 张远征 王勋	3	① 严格按照国标规范，负责项目所有硬件设备进场安装、布线施工、设备固定、线路调试工作； ② 负责本项目的设备标准化安装与现场布设； ③ 落实校园文明施工、安全施工要求，做好现场防护、施工自检、问题整改；
网络工程师 韩松年	1	① 配合技术人员完成硬件单机调试、系统联调，保障硬件设备安装合规、运行稳定。
软件部署工程师 张英琦	1	① 负责项目全部平台软件及专业课程软件的部署安装、模块数据初始化、功能调试； ② 负责软硬件单机调试、系统集成联调、高并发压力测试，排查各类技术故障、适配漏洞；
技术人员 徐安 乔琦	2	① 负责项目试运行期间技术保障、师生培训技术支撑、管理系统优化升级工作； ② 全程配合项目验收，提供技术支撑，保障系统功能完全满足教学实训

岗位	人数	核心工作职责
		及岗位培养需求。 ③ 统筹项目验收、资料归档、试运行保障、售后对接等收尾工

9.培训要求

1.乙方应就合同系统向甲方使用和维护人员提供必要的培训，培训目的是使甲方使用人员和维护人员能够进行合同系统的正常使用和维护。乙方应制定系统培训计划，开展业务人员使用培训，编制培训总结报告，并在试运行期间提供技术支持。

2.培训内容：

物联网专业实训基地专项培训	培训对象	物联网专业授课教师、实训管理员、校内运维人员
	培训地点/方式	采购人指定校内地点、采购人指定培训方式
	培训设备	物联网工程实施实训平台
	培训核心内容	1. 设备基础认知：实训平台硬件结构、模块功能、接口定义、供电规范、安装规范讲解； 2. 基础安装与部署：设备定位安装、线路布设、端口对接、组网配置实操教学； 3. 系统适配操作：与学校原有新大陆物联网平台协议适配、数据对接、设备绑定、平台管控操作； 4. 实训教学应用：常规物联网传感采集、组网实训、工程实施实训项目实操教学； 5. 日常运维与故障排查：设备日常保养、模块检测、断连排查、参数复位、常见问题处理； 6. 专业发展适配：结合现有课程体系，讲解设备如何对接日常教学、技能竞赛、实训改革。
	培训目标	参训人员可独立完成设备安装组网、平台对接、实训开展、基础运维，完全满足物联网专业常态化教学使用。
网络安全专业实训基地专项培训	培训对象	网络安全专业教师、实训管理员、校园网络运维人员
	培训地点/方式	采购人指定校内地点、采购人指定培训方式
	培训设备	企业级防火墙
	培训核心内容	1. 设备基础认知：防火墙硬件架构、端口功能、上机规范、设备安装与接地防护要求； 2. 初始化配置：设备开机初始化、账号权限配置、系统升级、密码安全设置； 3. 核心功能操作：VLAN 划分、访问控制策略、地址转换、安全防护、流量管控、日志审计实操； 4. 实训场景应用：网络安全攻防实训、网络运维实训、安全策略调试教学； 5. 日常运维排障：端口掉线、策略失效、设备过载、日志异常等常见问题排查与修复； 6. 校园网络安全管理应用：结合校园网络环境，讲解设备在实训教学、网络防护中的应用价值。
	培训目标	参训人员可独立完成防火墙安装部署、策略配置、实训教学、日常运维及故障处理。
人工智能专业实训基	培训对象	人工智能专业全体教师、实训管理员、竞赛指导教师
	培训地点/方式	采购人指定校内地点、采购人指定培训方式
	培训设备	人工智能系统部署调试实训系统（AIE 智能边缘节点、智能物联管理一体机、通行一体机、筒型摄像机、二维码门禁读卡器、消费机、身份证阅读器、交换机、速通门单机芯）
	培训核心内容	1. 全品类 AI 终端硬件认知、安装标准、布线规范、点位调试教学； 2. 边缘节点、管理一体机系统部署、参数配置、服务启动、权限管理； 3. 各类识别终端、门禁设备、速通门设备单机调试、联网配置、功能激活；

地专项培训		4. 与校内北科软 BASS 智能物联平台协议对接、数据同步、联动管控实操； 5. 多设备协同组网、场景联动、数据采集与上传应用教学； 6. 设备日常保养、硬件故障识别、基础参数复位与运维管理。
	培训目标	参训人员熟练掌握 AI 硬件终端安装部署、系统配置、平台对接、基础运维，可独立开展 AI 基础实训教学。
	培训设备	人工智能开发验证平台、四足机器人 AI 巡检系统
	培训核心内容	1. AI 开发验证平台环境搭建、算法部署、模型调试、二次开发实操； 2. 四足机器人 AI 巡检系统参数标定、路径规划、自主巡检、AI 识别调试； 3. 复杂联动场景搭建、多设备协同实训、综合项目实操教学； 4. 系统高级功能配置、数据统计、实训项目开发、课程资源适配； 5. 深度故障排查、系统优化、版本升级、功能迭代运维； 6. AI 专业课程建设、技能竞赛训练、实训项目开发指导。
	培训目标	参训骨干师资具备 AI 系统深度应用、二次开发、竞赛训练指导、课程开发能力，完全掌握高阶运维与教学技能
机器人专业实训基地专项培训	培训对象	机器人专业教师、实训指导教师、设备管理员
	培训地点/方式	采购人指定校内地点、采购人指定培训方式
	培训设备	康养实训机器人、康养实训机器人场景模块、移动机器人开放平台实训系统
	培训核心内容	1. 康养机器人、移动机器人硬件结构、核心模块、安全操作规范、安装调试标准； 2. 实训场景模块搭建、场景标定、环境适配、实训场景复位； 3. 机器人运动控制、避障调试、交互功能、基础程序部署实操； 4. 开放平台开发环境使用、程序编写、调试运行、项目实训开展； 5. 机器人日常保养、电池维护、故障报错识别、基础故障修复； 6. 机器人专业实训课程排布、技能训练、项目式教学应用。
	培训目标	参训人员可独立完成机器人设备调试、场景搭建、实训授课、日常运维与基础开发教学。
媒体艺术系实训基地专项培训	培训对象	媒体艺术专业教师、设计实训教师、竞赛指导教师
	培训地点/方式	采购人指定校内地点、采购人指定培训方式
	培训设备	高性能实训终端
	培训核心内容	1. 实训终端硬件性能认知、配置优势、散热规范、安全使用与日常保养； 2. 专业软件安装、环境配置、插件适配、版本管理； 3. 高负载场景优化与系统调试； 4. 常见问题处理：软件闪退、渲染失败、系统卡顿、驱动异常排查修复；
	培训目标	参训人员熟练掌握实训终端软硬件使用、环境优化、实训组织与日常运维，满足高强度教学及竞赛需求。
大数据专业实训基地专项培训	培训对象	大数据专业教师、实训管理员、课程建设负责人
	培训地点/方式	采购人指定校内地点、采购人指定培训方式
	培训设备	大数据综合实训一体化平台、大数据建模实战平台、大数据分析可视化平台
	培训核心内容	1. 大数据平台整体架构、集群服务、模块功能、系统授权与后台管理； 2. 实训教学管理模块使用：班级管理、账号权限、课程排布、实训任务发布； 3. Python 编程、大数据开发、建模分析、可视化展示全流程实操教学； 4. 数据集导入、项目实战、实训考核、成绩统计、教学评价操作； 5. 平台服务启停、异常报错排查、数据备份、系统维护与环境优化； 6. 大数据专业课程体系适配、职业资格考试证书考核、实训项目开发应用。
	培训目标	参训人员可独立操作系统、开展全流程实训教学、完成平台运维、组织实训考核与课程建设。

3.乙方制订培训计划、提供课程材料及授课讲师，按照上述内容和方式培训甲方相关工作人员，总体培训不少于 7 次。培训费用包括在合同总价款中。

4.培训实施时间由双方根据项目进度协商而确定，甲方组织其人员参加培训，并对培训效果进行评估。

第四条 验收

1.验收阶段和验收要求

验收分为初步验收、系统试运行和竣工验收三个阶段。验收的流程和材料应符合《海淀区智慧教育项目建设管理细则（试行）》（海教发〔2021〕31 号）和《海淀区智慧教育项目验收规范（试行）》（海教办发〔2021〕19 号）的要求。

2.初步验收

乙方在完成本合同书第三条约定的工作内容后，应向甲方提出本项目初步验收申请并提交初步验收材料。甲乙双方就初步验收材料达成一致意见后，由甲方组织召开项目初步验收评审会，验收专家组出具《项目初步验收专家评审意见》。初步验收合格的，形成《项目初步验收报告》进入系统试运行环节。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按照《项目初步验收专家评审意见》进行整改。

3.系统试运行

乙方应按照甲方指定的系统试运行范围，设定系统试运行目标并制定系统试运行计划，组织相关的业务人员开展系统试运行测试。系统试运行时间为自《项目初步验收报告》形成之日起不少于两个月。乙方在系统试运行期间，应验证在真实的业务环境中系统的稳定性和可用性。乙方应记录试运行期间出现的问题并按照业务人员试运行的反馈意见对存在问题进行整改和优化。

系统试运行期满后，出具由招标人、中标人、监理方、使用方四方书面确认的《试运行报告》，即视为系统通过试运行。若存在未完成整改或优化等情况，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重新进行系统试运行或延长系统试运行时间。

4.竣工验收

系统试运行阶段结束后，乙方应向甲方提出本项目竣工验收申请并提交竣工验收材料。甲乙双方就竣工验收材料达成一致意见后，由甲方组织召开项目竣工验收评审会，验收专家组出具《项目竣工验收专家评审意见》。竣工验收合格的，形成《项目竣工验收报告》。竣工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按照《项目竣工验收专家评审意见》进行整改。整改完成后乙方应向甲方提

出本项目竣工验收申请并提交竣工验收材料。甲乙双方就竣工验收材料达成一致意见后，由甲方重新组织召开项目竣工验收评审会。

第五条　价款及支付

1.本合同以人民币为货币单位，均为含税价格。

2.总价款

本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2386297.00元（大写：人民币**贰佰叁拾捌万陆仟贰佰玖拾柒元整**）。

本合同最终支付金额以项目实施完成后审计审定金额为准。该价款为包含全部相关税费的最终价款，除此以外，甲方无需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付款方式

1）合同价款以人民币结算，根据财政资金安排和使用要求，以分期付款方式进行支付。

2）合同生效后，甲方向乙方支付首笔款，即人民币1193148.50元（大写：壹佰壹拾玖万叁仟壹佰肆拾捌元伍角整）。

3）初步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第2笔款，即人民币715889.10元（大写：柒拾壹万伍仟捌佰捌拾玖元壹角整）。

4）竣工验收合格后，根据审定金额及财政拨款情况支付尾款，尾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77259.40元（大写：肆拾柒万柒仟贰佰伍拾玖元肆角整）。

4.发票

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等额、合法、有效的增值税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5.其它

乙方已知晓甲方用以支付货款的资金来源于有关部门的财政拨款，若因财政拨款到账不及时，导致甲方未能按约定支付相关费用的，乙方同意付款时间适当顺延，甲方不承担迟延付款违约责任。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确认，如项目执行中发生因第三方原因或不可抗力等情况导致工程进度被迫延后或无法实施的情形，甲方有权与乙方就合同支付进度条款进行洽商后变更。

第六条　合同变更

1.项目建设目标不变的前提下，确需对原技术方案进行优化完善的，经双方协商一致签署变更或补充协议，变更或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 合同变更后的总价款不能超出本合同总价款，超过部分不予支持。

3. 合同变更内容不应超过本合同工作内容的 10%。

第七条　质量保证

1. 乙方应保证向甲方提供的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本合同书约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的要求。

2. 乙方应保证向甲方提供的货物可以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内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中列举的性能。在本合同质保期内，乙方应对所供货物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故障负责，对因产品质量而产生的问题负责。

3. 乙方应保证向甲方提供的货物的检验结果，发现系统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者在本合同质保期内，证实系统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不符合使用要求等，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的 24 小时内应答并解决问题。乙方在收到甲方通知后的 24 小时内未做出应答或者在 72 小时内未解决问题的，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八条　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有权聘请监理单位协助甲方完成本项目的管理工作。乙方应接受甲方聘请的监理单位对本项目的管理工作。

2.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并允许乙方使用双方商议确认的信息、数据、资料。

3. 若乙方履行本合同过程中需与第三方配合，甲方应负责协助协调乙方与第三方的工作。但乙方不得以甲方的协调结果作为项目进度变更、延期、停工的理由。

4. 甲方应按本合同书约定向乙方支付款项。

5. 乙方有向甲方提交项目周报和月报的义务。

6. 乙方应配合甲方梳理和归档相关项目资料。

7. 实施过程中涉及文物古迹的，应按照相关文物保护要求执行并及时向甲方报告，不得擅自对文物古迹施工。

第九条　运维及售后服务

1. 质保期：本项目终验合格后进入质量保证期，双方代表在验收报告上签字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内我公司会提供免费上门服务。本项目物联网专业实训基地提供原厂 **3 年免费**质保、网络安全专业实训基地建设提供**原厂 3 年**免费质保、人工智能专业实训基地升级提供**原厂 3 年**免

费质保、机器人专业实训基地升级提供**原厂 5 年**免费质保、媒体艺术系实训基地建设提供**原厂 5 年**免费质保、大数据专业实训基地建设提供**原厂 3 年免费**质保。

2. 售后响应速度：在保修期内发生故障时，一般故障 1 小时内做出响应，24 小时内排除故障；重大故障应在 4 小时内赶赴现场，如遇到 24 小内无法排除的故障我公司会提供备用设备并在与用户进行沟通后，在要求时间内完成维修，保证教学运行。

第十条　知识产权及保密义务

1. 本合同中设备系统的所有权、使用权和在运行期间产生的数据归甲方所有。

2. 甲方提供给乙方的图纸、文件或其他电子或书面资料的知识产权，均归甲方所有。

3. 乙方应保证其依据本合同向甲方所提供的货物、配件、配套软件、服务等不损害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或社会公共利益，任何第三方不会基于所有权、抵押权、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任何权利或事由对甲方主张权利。如果甲方因采购和使用货物而遭受第三方的追索，乙方应承担甲方因此遭受到的全部损失，包括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差旅费、公证费等。

4. 乙方应对本合同的内容或因履行本合同而取得的甲方的信息、资料等予以保密，未经信息披露方书面事先同意，不得向本合同以外的任何第三方披露，也不得使用或允许他人使用于非为履行本合同以外的目的。信息接受方可仅为本合同目的向其雇员披露对方提供的保密信息，但同时须指示其雇员遵守本保密义务。

5. 本保密义务在本合同期满、解除或终止后仍然有效，直至相关保密信息为公众所知悉。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如有一方违约，由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2. 如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时间将货物运到甲方指定地点、未能在指定期限内完成设备安装调试工作或未按约定时间送齐全部货物（经甲方允许可以延期的货物除外），每逾期一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0.05%的违约金，逾期超过十日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5%的违约金。

3. 如乙方提供的货物质量与约定不符，需要更换或退货的，每次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0.05%的违约金；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超过三次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5%的违约金。

4. 如乙方建设的项目系统未通过验收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除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费用外，还应按照合同总金额 5%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不足部分乙方还应补足。

5. 如乙方未按本合同的约定提供质保期服务的，每次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0.05%的违约金；且甲方有权自行联系第三方提供质保服务，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从质保金中扣除此费用，质保金不足的，乙方应予以补足。

6. 因甲乙双方任何一方的原因致使另一方遭受第三方追诉的，违约方应赔偿由此给另一方造成的损失；

若因乙方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而使甲方遭受第三方追索的，则由乙方负责与第三方交涉，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应当赔偿。

乙方被确认为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或者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保密义务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本合同总金额 5%的违约金且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6. 上述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实际全部损失（包括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检验费、公证费、差旅费等）的，乙方应当补足。甲方有权从后续应付的合同款中直接扣除上述违约金和赔偿款。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1. 本合同中不可抗力指地震、台风、火灾、水灾、战争、罢工、政府命令以及其他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2. 由于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的，受不可抗力影响一方应立即将不能履行本合同的事实书面通知对方，并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 30 天内提供有关相关政府部门或公证机关出具的证明文件。

3. 由于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的，本合同在不可抗力影响范围及其持续期间内将中止履行，本合同执行时间可根据中止的时间相应顺延，甲乙双方无须承担违约责任。不可抗力事件消除后，甲乙双方应就合同的履行及后续问题进行协商，按照该事件对合同履行的影响程度，决定继续履行合同或终止合同。

第十三条 法律适用及争议解决

1. 本合同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解释，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

2. 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一方有权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四条 其他

1. 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执【陆】份，乙方执【贰】份，各份具有同等效力。

2.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至双方权利义务履行完毕之日终止。

3. 本合同附件应由双方签署，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五条 附件

1. 中标通知书

2. 货物明细清单

北京市海淀区教育科学研究院

签署页（此页无正文）

甲方	单位名称	（盖章）北京市海淀区教育科学研究院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项目负责人	康永青
	电　　话	010-82037191
	通讯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美丽园甲 1 号
	签署日期	2026年 7 月 21日
乙方	单位名称	（盖章）北京华慧品学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项目负责人	韩松峰
	电　　话	13857170293
	通讯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中路 10 号 1 号楼 1 层 1395 室
	签署日期	2026年 7月21日

附件 1.中标通知书

北京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SZYGCG11010826210200057279-XM001-123810

北京华慧品学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信息管理学校特色高水平专业群实训基地建设项目(标段编号：11010826210200057279-XM001-1)评标工作已结束。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及评标委员会的评审结果，经北京市海淀区教育科学研究院确认，贵公司为该项目中标人。

中标金额：人民币2386297.00元。

请贵公司接到通知后，及时与招标人联系办理签订合同等事宜。

按照北京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联合发布《关于推进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有关工作的通知》（京财采购〔2023〕637号），我市已推出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一站式”服务，有需求的供应商，可访问北京市政府采购网“政采贷”专区，或中征平台（https://www.crcrfsp.org.cn/index.do），查询各金融机构相关融资产品，办理“政采贷”业务。

特此通知。

北京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2026-06-29 15:44:06

北京市海淀区教育科学研究院

附件 2.货物明细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原产地和制造商名称		品牌	型号和规格	数量	单价	金额（元）	备注
一	**物联网专业实训基地**								
1.1	物联网工程实施实训平台	北京/中国	北京新大陆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新大陆	CL-NLE-ISE800	12	12153	145836	
二	**网络安全专业实训基地建设**								
2.1	防火墙	广东/中国	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信服	AF-1000-FH2300B	2	164715	329430	
三	**人工智能专业实训基地升级**								
3.1	人工智能系统部署调试实训系统								
3.1.1	AIE 智能边缘节点	上海/中国	上海商汤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商汤	ST-SNMA-WX04M1	6	17850	107100	
3.1.2	智能物联管理一体机	上海/中国	上海商汤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商汤	SLK01AA00	6	17500	105000	
3.1.3	通行一体机	上海/中国	上海商汤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商汤	SPSC800C0HD01	6	7800	46800	
3.1.4	筒型摄像机	北京/中国	北京北科软科技有限公司	北科软	BKR-DLCE003	6	1180	7080	
3.1.5	二维码门禁读卡器	北京/中国	北京北科软科技有限公司	北科软	BKR-D-RD04-4	6	1200	7200	
3.1.6	消费机	北京/中国	北京北科软科技有限公司	北科软	BKR-D-XF02	6	2500	15000	
3.1.7	身份证阅读器	北京/中国	中控极客（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熵基	IDM40	6	1050	6300	
3.1.8	交换机	广东/中国	东莞市华荣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华荣	S5735S-L24P4S-A2	6	2660	15960	
3.1.9	速通门单机芯	北京/中国	北京北科软科技有限公司	北科软	BKR-D-ZJ03-3	2	11500	23000	
3.2	人工智能开发验证平台	广东/中国	广州万维视景科技有限公司	万维视景	人工智能开发验证平台 V1.0	5	12103	60515	
3.3	四足机器人 AI 巡检系统	浙江/中国	宇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宇树	GO2 EDU	1	63308	63308	
四	**机器人专业实训基地升级**								
4.1	康养实训机器人	北京/中国	北京猎户星空科技有限公司	猎户星空	OS-R-SD01	1	63480	63480	
4.2	康养实训机器人场景模块	北京/中国	北京猎户星空科技有限公司	猎户星空	定制	1	11000	11000	
4.3	移动机器人开放平台实训系统	浙江/中国	北京华航唯实机器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华航唯实	CHL-SR-01-D	1	65190	65190	
五	**媒体艺术系实训基地建设**								

5.1	图形工作站	北京/中国	联想开天科技有限公司	联想开天	M90h G1t-D1054	90	9476	852840	
六	**大数据专业实训基地建设**								
6.1	大数据综合实训一体化平台								
6.1.1	大数据实训教学管理模块	广东/中国	广东泰迪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泰迪科技	大数据实训管理平台 V1.0	1	53000	53000	
6.1.2	Python 编程实训模块	广东/中国	广东泰迪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泰迪科技	Python 编程实训平台 V4.0	1	73258	73258	
6.1.3	大数据开发实训模块	广东/中国	广东泰迪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泰迪科技	大数据开发实训平台 V4.0	1	72000	72000	
6.2	大数据建模实战平台	广东/中国	广东泰迪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泰迪科技	大数据挖掘建模平台 V4.0	1	145000	145000	
6.3	大数据分析可视化平台	广东/中国	广东泰迪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泰迪科技	大数据分析可视化平台 V1.00	1	118000	118000	
七	**系统集成服务**								
7.1	系统集成服务	北京/中国	北京华慧品学科技有限公司	华慧品学	定制	1	0	0	
总价（元）								2386297	

北京市海淀区教育科学研究院